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3-010

公司控股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建设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
- **投资金额：**每年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不超过 1GW，实际投资金额根据具体的装机容量确定，预计投资金额的上限不超过 40 亿元。
- **相关风险提示：**存在项目涉及的房屋屋顶承重不合格、房屋损坏、房屋拆迁、翻新、扩建风险；项目建设不达预期，建设成本高、收益下降风险；电站故障、人为破坏或不可抗力产生的风险；发电量无法全部消纳，上网电价下调，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市场竞争、效益不确定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抢抓“双碳”市场机遇，提升新能源业务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公司控股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投资建设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每年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不超过 1GW，实际投资金额根据具体的装机容量确定，预计投资金额的上限不超过 40 亿元。

（二）审议情况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投资事项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625555217H
- 3、成立时间：2000年8月30日
- 4、注册地：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长春南路399号
- 5、主要办公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长春南路399号
- 6、法定代表人：黄汉杰
- 7、注册资本：520,340万元人民币
- 8、主营业务：风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和逆变器、SVG等产品研制、生产及销售等。
- 9、新能源公司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94,177.62	75.75%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1,759.87	11.87%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1,759.87	11.87%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642.64	0.51%
总计	520,340.00	100.00%

公司持有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799.HK）64.52%的股份。

- 10、新能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1	资产总额	311.63
2	负债总额	229.64
3	净资产	81.99
4	资产负债率（%）	73.69
5	营业收入	103.60
6	净利润	6.06

注：上述2021年末/年度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新能源公司户用光伏项目基本情况

为抢抓“双碳”市场机遇，提升公司新能源业务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公司控股公司新能源公司投资建设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

由于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单户容量小、数量大，为了提升公司运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具体的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在经公司内部评审后实施，每年建设的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不超过 1GW，实际投资金额根据具体的装机容量确定，预计投资金额的上限不超过 40 亿元。

（二）项目建设可行性

在我国“双碳”战略引领下，光伏等可再生能源产业快速发展，尤其是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已成为中国能源转型的新动力。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充分利用村民闲置屋顶资源建设光伏电站，使得农户增收、创收，实现了企业与农户共赢。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1 年全国户用光伏的新增装机规模达 21.59GW，同比增长 113.3%；2022 年前三季度，全国户用光伏的新增装机规模达 16.59GW，同比增长 42%。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出台了《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等多项鼓励政策支持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的发展，户用光伏市场发展潜力巨大。新能源公司投资建设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具有可行性。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建设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及乡村振兴战略。户用分布式光伏市场发展前景广阔，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新能源业务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新能源发展战略。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项目建设不达预期，建设成本高、收益下降风险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意外原因或人为因素造成的项目建设进度、质量、安全不达预期的风险，受大宗原材料及设备价格上涨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工程建设成本高、项目收益下降等风险。

应对措施：新能源公司长期专注于光伏、风电等领域，具备丰富的经验及人才储备，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能够充分结合当地屋顶资源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保证项目的高效实施。同时公司将通过精细化管理，合理控制工程建设成本，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二）项目建设风险

存在户用光伏项目涉及的房屋屋顶承重不合格、房屋损坏、房屋拆迁、翻新、

扩建等风险。

应对措施：新能源公司已完成《新能源公司户用光伏勘察设计标准化手册》编制，并委托第三方加固检测单位对典型屋顶进行了承载力检测且出具了房屋选型导则，对房屋选型做了明确规定；要求计划拆迁建筑、旅游景区、不在规划、城建等部门规划范围内等建筑严禁开发；对农户拆迁、翻修、维护等事项均做了约定，该风险可控。

（三）运维风险

存在电站出现异常故障而不能及时发现、电站因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产生的收益下降风险。

应对措施：新能源公司监控运维系统通过逆变器 4G 无线数据采集装置对电站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对异常电站及时派工进行运维，同时与经销商签订运维协议，定期对电站进行巡检，降低电站发电故障风险；每一户电站并网后购买财产一切险和公众责任险，对发生损失的电站及其他第三者进行理赔，减少损失，该风险较小。

（四）消纳风险

当前户用光伏尚在发展初期，规模有限，尚未出现明显并网、消纳问题，但随着新能源快速发展，可能存在发电量无法全部消纳，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2 年 10 月发布的《关于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要求加强农村电网发展规划与农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衔接，实现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和多元化负荷的灵活接入，提升农村电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渗透率，促进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就近消纳；确保农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电“应并尽并”，消纳率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在投资建设户用光伏电站项目时，也会选择在经济发展较好，消纳、并网有保障的地区实施。

（五）上网电价下调的风险

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上网部分电价为平价，按照项目所在地脱硫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结算。如果项目所在地对脱硫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下调，可能存在户用光伏项目收益减少的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深入推进，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市场交易电价上下浮动范围扩大，尤其是高耗能企业市场交易电价不

受上浮 20%限制，脱硫燃煤机组上网电价向下调整的可能性较小。

（六）市场竞争、效益不确定风险

虽然户用分布式光伏市场前景广阔，但部分企业已较早进入该领域，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其他相关企业也在纷纷进入该领域，市场竞争激烈。每年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不超过 1GW 不是公司的经营计划，每年实际装机容量将根据公司业务开发能力、资金情况确定，具体开发规模、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新能源公司长期专注于光伏、风电等领域，具备丰富的经验及人才储备，具有一定的市场开拓能力。公司还将针对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加强市场开发团队、项目管理团队建设，加大项目开发力度，对开发项目严格评审，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努力实现较好的效益。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